

發售價及分配結果公告

概要

發售價

- 發售價定為每股發售股份0.5港元（未計及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5港元計算，扣除包銷佣金及有關全球發售的其他估計開支後，本公司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77.5百萬港元（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本公司擬按本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段所述方式應用有關所得款項淨額。

已接獲申請及認購踴躍程度

香港公開發售

-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已獲輕微超額認購。本公司合共接獲23,337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及利用網上白表服務(www.hkeipo.hk)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660,16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總數25,000,000股約26.41倍。
-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獲輕微超額認購，故已採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載重新分配程序。由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有效申請的發售股份數目為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15倍或以上，但少於50倍，故根據國際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合共50,000,000股發售股份已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致使香港發售股份總數增至75,000,0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30%（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國際配售

- 國際配售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輕微超額認購，總認購量為237,28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國際配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225,000,000股國際配售股份總數約1.05倍。於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配售間重新分配發售股份後，國際配售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175,000,0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下發售股份總數約7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國際配售下合共有197名承配人。合共有33名承配人獲配發兩手或以下國際配售下的發售股份，佔國際配售下197名承配人約16.75%。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國際配售下發售股份總數約0.08%（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 董事確認，概無向身為以下人士的申請人分配任何國際配售下的發售股份：(a)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本公司及／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股份的現有實益擁有人；或(b)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c)(a)及／或(b)的緊密聯繫人（不論以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國際配售乃遵照配售指引進行。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或包銷商根據全球發售配售或經手配售的發售股份概無向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關連客戶（如配售指引第5(1)段所載）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載人士配售，不論以彼等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董事確認，承配人及公眾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獲任何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且概無承配人及已認購發售股份的公眾人士慣於接受任何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有關收購、出售以其名義登記或其透過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就該等股份投票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該等股份的指示。董事確認，概無承配人將於緊隨全球發售後獲個別配售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中10%以上的股份。因此，董事確認，概無承配人將於國際配售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及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將無任何新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董事確認，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的公眾持股百分比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的最低百分比規定。董事確認，(i)上市時，三大公眾股東並無實益擁有公眾人士所持股份的50%以上，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及(ii)上市時，股份將由至少300名股東持有，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

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已向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授予超額配股權，可於上市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行使超額配股權的最後日期，即2019年11月24日)予以行使，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37,500,000股股份(佔全球發售下初步可供發售的發售股份15%)，以彌補國際配售(如有)的超額分配。國際配售中並無就發售股份作出超額分配。因此，超額配股權將不獲行使。

分配結果

- 最終發售價、國際配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認購申請水平以及香港發售股份的配發基準亦於本公司網站 www.bsm.com.sg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登。
- 分配結果及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述方式提供：
 - 不遲於2019年11月7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bsm.com.sg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的公告；
 - 於2019年11月7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至2019年11月13日(星期三)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透過可全日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 (或 www.hkeipo.hk/IPOResult)，使用「身份識別搜尋」功能查閱；
 - 於2019年11月7日(星期四)至2019年11月12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期間(除星期六及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以外)致電電話查詢熱線(852) 3691 8488查詢；及
 - 於2019年11月7日(星期四)至2019年11月11日(星期一)期間任一營業日在所有收款銀行指定分行的營業時間內，可於下文「分配結果」一段所載地址查閱特備分配結果冊子。

寄發／領取股票及退回股款

- 利用**白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已提供有關申請表格規定的所有資料的申請人，可於2019年11月7日(星期四)或本公司公告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領取其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倘有關申請人並無於指定領取時限親自領取其退款支票及／或股票，以及以**白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其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將立即於2019年11月7日(星期四)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申請表格所示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可於2019年11月7日(星期四)或本公司通知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領取其股票。倘有關申請人並無於指定領取時限親自領取其股票，以及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1,0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其股票將於2019年11月7日(星期四)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申請表格所示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倘申請人利用**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並以單一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則任何退款將於2019年11月7日(星期四)以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形式存入該銀行賬戶。倘申請人利用**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並以多個銀行賬戶繳交申請股款，則任何退款將於2019年11月7日(星期四)或之前以退款支票形式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彼等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倘申請人以**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且有關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則有關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發出，並於2019年11月7日(星期四)或在特別情況下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指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記存於彼等申請表格所示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倘申請人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則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倘申請人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應查閱本公司刊發的公告，如有任何資料不符，須於2019年11月7日(星期四)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指定的任何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前知會香港結算。
- 倘申請人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亦可於緊隨香港發售股份存入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後，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利用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閱其新戶口結餘。香港結算亦會向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提供一份列明已存入彼等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的活動結單。
- 倘申請人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有關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而退回的申請股款(如有)，及／或發售價與申請時初步繳付的每股發售股份的最高發售價之間的差額退款(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惟不計利息)，將於2019年11月7日(星期四)存入其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 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可於2019年11月7日(星期四)向彼等的經紀或託管商查閱彼等應收回的退款金額。
- 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可於2019年11月7日(星期四)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或於退款存入彼等的指定銀行賬戶後，於香港結算發出的活動結單中，查閱彼等應收回的退款金額。
-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已提供有關申請表格規定的所有資料的申請人，可於2019年11月7日(星期四)或本公司公告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領取其退款支票。倘有關申請人未有於指定領取時限親自領取退款支票，以及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其退款支票將立即於2019年11月7日(星期四)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彼等申請表格所示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股票僅於(i)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及(ii)招股章程「包銷」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於2019年11月8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證書。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
- 本公司不會就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就申請時繳付的金額發出收據。

開始買賣

- 假設全球發售於2019年11月8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19年11月8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起開始於聯交所主板買賣。股份將以每手4,000股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1987。

發售價

發售價定為每股發售股份0.5港元(未計及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5港元計算，扣除包銷佣金及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之其他估計發售開支後，本公司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77.5百萬港元(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

本公司擬將該所得款項淨額作以下用途：

- 約51.2百萬港元(相當於所得款項淨額的約66.0%)將用於加強我們機隊，收購具有不同負荷的挖掘機(當中包括1台48.5米長臂挖掘機)及挖掘機配件；
- 約13.5百萬港元(相當於所得款項淨額的約17.4%)將用於償還我們按年利率約2.9%計息並於2019年到期的銀行借款。該借款所得款項乃用作營運資金；
- 約9.1百萬港元(相當於所得款項淨額的約11.8%)將用於在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藉增聘員工(包括項目管理及項目執行人員)擴充員工隊伍；

- 約2.2百萬港元(相當於所得款項淨額的約2.9%)將用於聘任專業顧問，以就註冊CW02「土木工程」工種B1級而審查我們的內部管理系統；及
- 約1.5百萬港元(相當於所得款項淨額的約1.9%)將用作我們的一般營運資金。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所用款項用途」一節。

已接獲申請及認購踴躍程度

香港公開發售

董事宣佈，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已獲輕微超額認購。於2019年10月25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合共接獲23,373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及利用網上白表服務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申請，認購合共661,088,000股香港發售股份。已識別認購合共928,000股股份的36份重複或疑屬重複申請。概無申請因退票而遭拒絕受理。概無申請因未按申請表格所載指示填妥以致申請無效而遭拒絕受理。概無發現認購超過12,5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即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25,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50%)的申請。剔除該等重複或疑屬重複申請後，合共有23,337份有效申請(包括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及利用網上白表服務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申請)，認購合共660,16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總數25,000,000股的約26.41倍。

合共23,337份有效申請中：

- 認購合共466,16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合共23,317份有效申請乃就認購總額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按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7港元計算，未計及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甲組初步包括的12,5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37.29倍；及
- 認購合共194,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合共20份有效申請乃就認購總額為5百萬港元以上(按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7港元計算，未計及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乙組初步包括的12,5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15.52倍。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獲輕微超額認購，故已採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載重新分配程序。由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有效申請的發售股份數目為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15倍或以上，但少於50倍，故根據國際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合共50,000,000股發售股份已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致使香港發售股份總數增至75,000,0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30%（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按下文「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國際配售

國際配售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輕微超額認購，總認購量為237,28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國際配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225,000,000股國際配售股份總數約1.05倍。於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配售間重新分配發售股份後，國際配售下的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175,000,0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下發售股份總數約7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國際配售下合共有197名承配人。合共有33名承配人獲配發兩手或以下國際配售下的發售股份，佔國際配售下197名承配人約16.75%。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國際配售下發售股份總數約0.08%（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董事確認，概無向身為以下人士的申請人分配任何國際配售下的發售股份：(a)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本公司及／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股份的現有實益擁有人；或(b)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c)(a)及／或(b)的緊密聯繫人（不論以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國際配售乃遵照配售指引進行。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或包銷商根據全球發售配售或經手配售的發售股份概無向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關連客戶（如配售指引第5(1)段所載）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載人士配售，不論以彼等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董事確認，承配人及公眾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獲任何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且概無承配人及已認購發售股份的公眾人士慣於接受任何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有關收購、出售以其名義登記或其透過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就該等股份投票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該等股份的指示。董事確認，概無承配人將於緊隨全球發售後獲個別配售本公司經擴大

已發行股本中10%以上的股份。因此，董事確認，概無承配人將於國際配售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及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將無任何新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董事確認，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的公眾持股百分比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的最低百分比規定。董事確認，(i)上市時，三大公眾股東並無實益擁有公眾人士所持股份的50%以上，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及(ii)上市時，股份將由至少300名股東持有，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

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已向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授予超額配股權，可於上市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行使超額配股權的最後日期，即2019年11月24日)予以行使，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37,500,000股股份(佔全球發售下初步可供發售的發售股份15%)，以彌補國際配售(如有)的超額分配。國際配售中並無就發售股份作出超額分配。因此，超額配股權將不獲行使。

股權集中分析

全球發售的分配結果概要載列如下：

- 一 國際配售的最大承配人、五大承配人、十大承配人及二十五大承配人、發售股份總數及所持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總數中的股份：

承配人	根據國際配售分配的國際配售股份總數	佔根據國際配售分配的國際配售股份總數的合共概約百分比	佔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總數的合共概約百分比	緊隨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合共概約百分比
最大承配人	10,000,000	5.7%	4.0%	1.0%
五大承配人	47,100,000	26.9%	18.8%	4.7%
十大承配人	71,420,000	40.8%	28.6%	7.1%
二十五大承配人	116,272,000	66.4%	46.5%	11.6%

一 國際配售所有股東中的最大股東、五大股東、十大股東及二十五大股東、發售股份總數及所持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總數中的股份：

股東	認購數目	全球發售後所持股份	認購數目佔根據國際配售的國際配售股份總數的合共概約百分比	認購數目佔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總數的合共概約百分比	認購數目佔緊隨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合共概約百分比	所持股份佔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合共概約百分比
最大股東	—	491,700,000	—	—	—	49.2%
五大股東	20,000,000	770,024,000	11.4%	8.0%	2.0%	77.0%
十大股東	57,700,000	807,724,000	33.0%	23.1%	5.8%	80.8%
二十五大股東	109,472,000	859,496,000	62.6%	43.8%	10.9%	85.9%

附註： 表格中的總額與其所列數額的總和之間的任何差異，乃由於湊整所致。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 — 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一段所載條件達成後，公眾人士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及利用網上白表服務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有效申請將按下列基準有條件分配：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 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 數目佔所 申請香港 發售股份 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
甲組			
4,000	16,788	16,788名申請人中的5,876名獲得4,000股股份	35.00%
8,000	1,278	1,278名申請人中的461名獲得4,000股股份	18.04%
12,000	1,373	1,373名申請人中的544名獲得4,000股股份	13.21%
16,000	704	704名申請人中的310名獲得4,000股股份	11.01%
20,000	594	594名申請人中的297名獲得4,000股股份	10.00%
24,000	268	268名申請人中的145名獲得4,000股股份	9.02%
28,000	157	157名申請人中的88名獲得4,000股股份	8.01%
32,000	103	103名申請人中的58名獲得4,000股股份	7.04%
36,000	75	75名申請人中的46名獲得4,000股股份	6.81%
40,000	590	590名申請人中的390名獲得4,000股股份	6.61%
60,000	485	485名申請人中的335名獲得4,000股股份	4.60%
80,000	163	163名申請人中的113名獲得4,000股股份	3.47%
100,000	266	266名申請人中的187名獲得4,000股股份	2.81%
200,000	257	257名申請人中的187名獲得4,000股股份	1.46%
300,000	65	4,000股股份	1.33%
400,000	30	4,000股加上30名申請人中的6名獲得額外的4,000股股份	1.20%
500,000	22	4,000股加上22名申請人中的9名獲得額外的4,000股股份	1.13%
600,000	9	4,000股加上9名申請人中的6名獲得額外的4,000股股份	1.11%
700,000	18	4,000股加上18名申請人中的16名獲得額外的4,000股股份	1.08%
800,000	8	8,000股股份	1.00%
900,000	3	8,000股股份	0.89%
1,000,000	36	8,000股股份	0.80%
2,000,000	12	8,000股股份	0.40%
3,000,000	3	12,000股股份	0.40%
4,000,000	3	12,000股股份	0.30%
5,000,000	5	12,000股股份	0.24%
6,000,000	1	12,000股股份	0.20%
7,000,000	1	12,000股股份	0.17%
	23,317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 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 數目佔所 申請香港 發售股份 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
乙組			
8,000,000	11	1,800,000 股股份	22.50%
10,000,000	2	1,900,000 股股份	19.00%
11,000,000	1	1,900,000 股股份	17.27%
12,500,000	6	2,000,000 股股份	16.00%
	<u>20</u>		

分配結果

最終發售價、國際配售的認購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認購申請水平以及香港發售股份的配發基準亦於本公司網站 www.bsm.com.sg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登。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或利用網上白表服務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申請，將載列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並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述方式提供：

- 不遲於 2019 年 11 月 7 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bsm.com.sg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的公告；
- 於 2019 年 11 月 7 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至 2019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三）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透過可全日 24 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或 www.hkeipo.hk/IPOResult），使用「身份識別搜尋」功能查閱；
- 於 2019 年 11 月 7 日（星期四）至 2019 年 11 月 12 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期間（除星期六及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以外）致電電話查詢熱線（852）3691 8488 查詢；及

- 於2019年11月7日(星期四)至2019年11月11日(星期一)期間，可在任一營業日營業時間內，於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下列指定分行查閱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地址載於下文：

	分行	地址
香港區	皇后大道中分行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22-126號122 QRC地庫至一樓
	銅鑼灣分行	香港軒尼詩道488-490號軒尼詩大廈地下A舖至1樓
九龍區	尖沙咀東分行	九龍尖沙咀漆咸道南39號鐵路大廈地下B舖
	觀塘分行	九龍觀塘開源道79號鱷魚恤中心一樓5號和6號舖
新界區	荃灣青山公路分行	新界青山公路荃灣段423-427號地下
	沙田分行	新界沙田中心3樓22J號舖

倘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申請人可向其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其申請所獲分配的股份數目。獲接納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2019年11月7日(星期四)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查詢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香港結算亦會提供一份列明已存入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的活動結單。